**关于组织开展2017年“上海最美教师”培育选树宣传活动的通知**

各二级党组织、部门：

为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十九大精神上来，加强师德师风建设，培养高素质教师队伍，展现新时代上海教师的道德和精神风采，将在上海教育系统组织开展2017年“上海最美教师”培育选树宣传活动。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培育选树宣传对象**

在职在岗的教育工作者，以一线教师为主。

**二、培育选树宣传特色**

“上海最美教师”培育选树宣传活动，以习近平总书记培养“四有好老师”的要求为宗旨，突出展现当代上海大中小幼一线教师、特别是青年一代教师的“美”，即师德之美、师心之美、师仪之美。通过寻找广大学生、教师集体和社会公众心目中可亲、可敬、可爱的“最美教师”，深入挖掘和大力宣传教师典范爱岗敬业、立德树人、潜心教学、真诚奉献、阳光美丽、真实感人的大美形象，唱响新时期教师立德树人，推动教育改革发展主旋律，进一步激发广大教师的职业荣誉感及教书育人的积极性和创造性。

**三、培育选树宣传对象条件**

所推荐培育选树宣传的“上海最美教师”候选人应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素质和教师专业素养，在广大师生中享有较好的评价和声誉，能够得到社会公众的广泛认可，成为当代上海教师职业群体追求真、善、美的精神风貌缩影，特色明显、事迹感人、言行动人，能够满足以下条件之一：

**1.爱岗敬业，品德高尚。**忠诚人民的教育事业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有理想信念、有道德情操、有扎实学识、有仁爱之心，能够以德立身，以德立学，以德立教，受到广大师生的普遍认可和赞誉，在教育领域和社会公众中享有较高声望。

**2.认真教学，严谨治学。**遵循教育规律，实施素质教育，因材施教，诲人不倦。善于学习，潜心钻研业务，不断提高专业水平。热爱科学，勇于探索和创新，有自己独特的教育方法和教学风格。教学、科研和人才培养成绩显著。

**3.关爱学生，教书育人。**尊重、关心和爱护每一个学生，公正平等地对待每个学生。对学生严慈相济，做学生的良师益友。在平凡的教育和教学工作中努力做学生锤炼品格的引路人；学习知识的引路人；创新思维的引路人；奉献祖国的引路人。

**4.团结协作，为人师表。**关心集体，尊重同事，有团队精神。积极参与社会经济文化建设，有社会责任心。学为人师，行为世范，能以自己高尚的品德和行为做学生和社会公众的表率。

**四、推荐材料**

请将《2017年“上海最美教师”候选人推荐表》及推荐材料（照片、视频、详细事迹介绍等）的电子版于12月8日（周五）前发送至邮箱djwmb@sdju.edu.com，邮件主题：2017年“上海最美教师”。

1．文字及图片资料：推荐表见附件，另附2000字左右事迹介绍、3-5张近期工作或生活照。

2．视频：每位候选人3-5分钟的视频，内容为老师的故事或事迹专题。视频标准：分辨率1920\*1080 50i，码流大于25M，压缩格式为MP4或MPG格式。

**五、组织机构及评选流程**

（一）组织机构

指导单位：上海市教卫工作党委、上海市教委

主办单位：上海师范大学、上海市教育发展基金会

承办单位：上海市教育发展基金会琼瑶文化基金、上海师德研究与评价中心

（二）评选流程

1．初评：评委会对参评的最美教师候选人事迹进行初评，评选出2017年“上海最美教师”候选人40强。

2．终评：评委会根据候选人推荐材料、公开答辩等进行综合评价，评出2017年“上海最美教师”10名，“上海最美教师”提名奖10名。如发现事迹作假，将取消其评选资格，并将有关情况通报其单位。

3.颁奖：举办2017年“上海最美教师”颁奖典礼揭晓评选结果。颁奖典礼将在相关媒体播出。评选结果将通过电视台、报刊、活动官方网站、微信、微博及其他媒体向全社会公布。

**六、联系方式**

联系地址：行政楼207室

联系电话：38221185

附件：2017年“上海最美教师”候选人推荐表

党委宣传部（教师工作部）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2017年11月26日

附件：

**2017年“上海最美教师”候选人推荐表**

学校/区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工作单位 |  |
| 性 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
| 职 称 |  | 政治面貌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邮 箱 |  |
| 所获荣誉 |  |
| 事迹简介（300字） |  |
| 推荐单位意见（盖章） |  | 单位联系人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
| 手 机 |  |

另附2000字左右事迹介绍